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廿四日

星期一

第四十號

# 政府公報

臨時政府行政委員會公報處印行

目 錄

命 令

臨時政府令(八件)

法 規

修正農振事務局組織條例

監所看守訓練所規則

公 牘

法部指令(九件)

附 錄

法部公告

最高法院審判案件抄單(三件)

廣 告

六件

# 命令

##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四號 二十七年十月十五日

派蕭瑞臣衛燕平袁永廉平尾勝何其慎關百益李效仙周秀庭爲河南黃河水災工振委員會委員並以蕭瑞臣爲委員長此令

行政委員長 王克敏

內政部長 王揖唐

## 臨時政府令

臨字第一二〇號 二十七年十月十五日

茲修正農振事務局組織條例公布之此令

行政委員長 王克敏

內政部長 王揖唐

實業部長 王蔭泰

## 臨時政府令

臨字第一二一號 二十七年十月十九日

推事檢察官律師書記官服制著仍適用民國二年一月六日公布之服制此令

行政委員長 王克敏

法部總長 朱澐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五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

任命瞿益鏞爲行政委員會秘書此令

行 政 委 員 長 王 克 敏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六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任命岳開先邵東湖何庭流傅涇波沈郁爲行政委員會參事此令

行 政 委 員 長 王 克 敏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七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任命張仲直爲行政委員會事務處處長此令

行 政 委 員 長 王 克 敏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八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任命周二爲兼行政委員會情報處處長此令

行 政 委 員 長 王 克 敏

臨時政府令 令字第二八九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任命蔣尊禕爲內政部參事此令

行 政 委 員 長 王 克 敏

## 法 規

### 修正農振事務局組織條例

- 第一條 農振事務局隸屬於實業部
- 第二條 農振事務局承實業部總長之命指導農民組織互助社振興農業並管理農村貸款之貸放及收回及其他救濟農村事務
- 其與各省市公署及其他機關接洽事項統由部轉行
- 第三條 農振事務局設局長一人簡任科長三人薦任科員九人至十二人委任餘視事實上之需要得設僱員爲事務上之便利各科員以下得分課辦事
- 第四條 農振事務局因實施工作派赴各地設視察員貸放員調查員並得於互助社社員中指調練習員
- 依事實上之必要得於各工作區域設區辦事處以視察員充主任率同貸放員調查員練習員等前往工作
- 第五條 農振事務局保管部撥農振專款并運用之
- 第六條 農振事務局貸款取息不得高逾年息八厘依被災之輕重得遞減或免息

第七條

農振事務局除因環境關係必須臨時應付者外每半年應造送事務及會計報告並預擬以後半年之工作計劃呈候核定施行

凡在預擬計劃以外在非呈部核准不得擅行

第八條

農振專款適用特別會計

農振事務局經費依法造具預算決算一併呈部轉送審核

第九條

農振事務局辦事細則另定之仍呈部備案修改時同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施行

監所看守訓練所規則（二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法部公布）

第一條

各省高等法院為訓練監獄看守所看守經法部核准得在該省甲種監獄內附設監所看守訓練所

第二條

凡中華民國男子身體強健年滿二十歲以上三十歲以下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監所看守考試

一 高等小學以上畢業或有同等學力者

二 曾充各新監所看守滿二年以上者

三 曾在警察訓練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第三條 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雖具有前條資格不得應監所看守考試

一 曾受刑事處分者

二 曾充監所看守因過開革者

三 吸食鴉片或有其他不良嗜好者

第四條 監所看守考試應先經體格檢驗並試以左列科目

一 國文

二 數學(四則)

三 常識

第五條 經監所看守考試及格之看守應受六個月之訓練其名額由該管高等法院院長斟酌情形呈請法部定之

看守入所訓練時應取其殷實舖保如中途退學由舖保賠償受訓時之費用

第六條 各新監所看守有高等小學畢業同等學力而未受過訓練者一律分期加入訓練仍

支原薪

第七條 看守訓練除左列科目外並加實地練習

一 現行監獄法規大要

子 監獄規則

- 丑 監獄處務規則
- 寅 監獄作業規則
- 卯 監犯外役規則
- 辰 各省新監辦理指紋事務注意事項
- 巳 在監人物品保管辦法
- 午 監獄待遇犯人最低限度標準規則
- 未 修正看守所暫行規則
- 申 看守服務規則
- 酉 管收民事被告人規則
- 二 刑法大要
- 三 刑事訴訟法大要
- 四 法院組織法大要
- 五 公程式及紀錄報告方法
- 六 簿記
- 七 武裝操練
- 八 戒具使用法



九 消防演習

實地練習於監獄內行之

第八條 看守訓練畢業後給予畢業證書分發各新監所服務其成績優良者得以主任看守儘先任用

第九條 受訓看守在訓練期內書籍筆墨及食宿等費由所供給並貸與服裝

第十條 看守訓練所設所長一員由高等法院院長就該省甲種監獄典獄長選派兼任並酌給車馬費

第十一條 看守訓練所教員之定額及遴聘由所長呈請高等法院院長行之  
教員每小時薪水一元但由監所職員兼任者減半支給

第十二條 看守訓練所因辦理文牘會計庶務等項設事務員一人由所長呈明高等法院院長委派之並得酌用錄事公役各一人

第十三條 看守訓練所之辦公雜費應擬具概算呈由高等法院轉呈法部核定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公 牘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五二號 二十七年九月五日

令河北高等法院院長李 棟

呈一件 爲轉送臨榆縣判決盜匪楊癩子一案原卷附具意見書請核由

呈卷及附件均悉查核全卷本案被告楊癩子即楊鳳閣於上年三月二十四日夥同另案判決之李炳通等侵入王在安家行劫得贓雖據指爲觸犯當時有效之冀東防共自治政府懲治盜匪暫行條例第三條第一款之罪但至本年四月七日始行判決及至現在尙未經核准其所指之犯情又爲現行之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所未規定而依刑法應處罰者自應援照同條例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適用刑法處辦合援同細則第三條第二款所定之例交該院唐山分院覆審以期合法仰即轉令遵照依法辦理具報一面轉令臨榆縣知事遵照補具本案判決正本一分尅日經由該院轉呈備查毋延意見書存原卷及另案判詞發還此令

計發還原卷四宗 判詞一件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八四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河北天津地方法院院長馬象離

呈一件 爲呈報本年六月份刑事被告羈押一覽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查表列被告應按接押日期先後順序彙總填載來表竟以承辦人員分配關係各別填列以致割裂紛歧殊屬有碍考核嗣後務應改正其過失致死案被告胡梅閣一名未填接押日期尤屬疎漏應飭注意統仰該院長督飭凜遵勿任違忽切切表姑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 法部指令

指字第二二八五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署北京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李培華

呈一件 爲呈報本年一月份刑事已結未結案件表並陳明備考欄內加蓋紅戳以資區別及未算入新收各情形一併呈核由

呈表均悉查表列竊盜案被告王致安馬長勝殷志恆鴉片案被告劉春莪傷害案被告徐李氏侵佔案被告毛小金子賭博案被告洪慶喜核與另文呈送之同月份刑事被告羈押表所列王致安馬常勝劉春莪殷志恆毛小金子洪慶善等姓名不符顯係舛錯除同月份刑事月報表不符之處另令飭遵外仰即據實查明聲覆再行核奪表姑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 法部指令

指字第二二八六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署天津地方法院院長馬象離

呈一件 爲呈送本年六月份刑事已結未結案件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查表列未結各案之經過日數均未填載且所報案件未依照收案簿所載日期及順序查填竟按承辦人員分段載列核與本表填報注意事項第三條之規定不合又已結各案之經過若干日欄均應填載確實經過日數其依刑事訴訟審限規則所扣除之時期則應於備考欄內註明乃來表扣除審限僅引條款而未揭明前項規則且將扣除之審限及扣除之日數均填於經過若干日欄尤屬不便考核嗣後務須改正又表列妨害自由案被告關福堂核與另文呈送之同月份刑事被告羈押表所列關福堂姓名不符又同月份羈押表所列詐欺案被告高德旺竊盜案被告王振濤楊小朶鴉片案被告于興等既未註明結案當係仍在該院繫屬中而本表查無其人亦顯不符究係如何情形應速查明聲復以憑核奪仰即遵照辦理并飭嗣後認真注意填載勿再疏率爲要表姑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八八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河北高等法院天津分院院長孔嘉彰

呈一件 爲呈報本年六月份刑事已結未結案件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查表列各案未依照收案簿日期順序彙總填列竟以承辦人員分配關係各別列報匪

惟與本表填報注意事項第三條之規定有所違背且似此割裂紛歧亦屬不便考核嗣後務應改正又所列顏永召包攬詞訟案由並非法定罪名應飭注意其妨害家庭案之殷謝氏核與本月份刑事被告羈押表所列謝殷氏兩相歧異究係如何錯誤併仰查明呈候核奪表姑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二九三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署河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馬彞德

呈一件 為轉報定縣本年七月份宣告緩刑月報表判請鑒核由

呈暨表判均悉查核任洛東等傷害一案原判對於緩刑並未叙明認為以暫不執行為適當其適用刑法第七十四條復未揭明第一款且贅引同法第六十六條並誤列第一項均屬不合仰即轉飭注意表判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一四號 二十七年九月八日

令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孫潤棣

呈一件 為呈報本年六月份刑事被告羈押一覽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查刑事案件被告之羈押日數應自最初收押日期起算其開除之日不得計入已押日內業經本部以訓字第三二零號通令飭遵在案乃核閱來表所填已押日數仍有將開除之日算

入者其所列殺人案被告張福一名載係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收押二十七年六月九日開除已押實爲一六三日而來表填爲一八五日其馬金鐘一名載係二十七年一月十二日收押同年六月九日開除已押實爲一四八日而來表填爲一八五日錯誤尤甚又本表所謂接押係指現在繫屬機關之接續羈押而言填載注意事項第四條規定本極明瞭來表竟以承辦人員之更替視爲羈押機關之移轉即以接辦之日填爲接押之日益屬誤會又來表未註明造報年月日未經該首席檢察官及辦理統計事務人員署名蓋章亦屬非是均應補正又表列竊盜案被告趙玉全翟振鳴鴉片案郝文清詐欺案徐慶懷核與本月份刑事已結未結案件表所列之趙玉全翟振鴻郝文慶徐懷慶等人名兩歧究竟何表錯誤已另令飭查着將原表發還統仰詳細查明切實填造呈候核奪復查該處各種表報錯誤過多荒謬已極節經詳予指飭迄不遵照辦理如果各該承事人員不稱厥職應即呈請撤換藉示懲處併仰遵照勿稍瞻徇切切此令

計發還原表一份

法 部 總 長 朱 漢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一八號 二十七年九月八日

令署河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馬彞德

呈一件 爲轉報北京地方法院檢察處本年七月份執行刑罰一覽表判請鑒核  
由

呈暨表判均悉查來表既爲月報自係執行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刑罰之表而來文暨原表均未將標題載明已屬未合且霍明元強盜曹萬宏等強盜楊德勝等強盜白春元等傷害人致重傷各案判決正本均漏載上訴期間及提出上訴狀之法院核與刑事訴訟法第三百零六條之規定亦有未符仰轉飭各承辦人員嗣後注意爲要表判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澹

### 法 部 指 令

指字第二三二四號 二十七年九月七日

令署河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馬彞德

呈一件 爲轉報天津分院檢察處二十七年六月份執行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刑罰表冊請核由

呈及表冊均悉查刑法第六十六條所謂減輕其刑至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乃對於一般減輕之規定來冊所列劉賞劉王氏等殺人一案判決書既依大赦條例第二條前段予以減刑三分之一乃復贅引刑法第六十六條殊有未合仰轉飭該承辦人員嗣後注意勿忽表冊存此令

法 部 總 長 朱 澹

## 附 錄

### 法部公告

爲公告事查司法官考試條例業於本年八月二十日奉令公布茲定於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在北京舉行司法官初試應考人務須注意左列各項填具履歷書連同證明文件及報名費國幣二元赴指定之報名處所報名並得以通訊爲之除各場考試日期另行公告外特此公告

#### 計 開

##### 甲 應考資格

凡中華民國男子年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司法官考試

- 一 在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門學校修法律政治各學科三年以上得有畢業證書者
- 二 在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修法律政治各學科三年以上得有畢業證書者
- 三 有法律專門著作經審查及格者
- 四 曾任司法或司法行政機關委任官或與委任官相當之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五 在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修法律政治各學科一年以上得有畢業證書並在專科以上學校教授本條例第二十八條必試科目（法院組織法刑法民法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法商事法規）二年以上或曾任審判事務二年以上或法院紀錄事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乙 注意事項

應考人證明資格之文件如因故未能呈繳應提出原學校原機關之證明書或原學校之同學錄原機關之職員錄代之不能依前項規定辦理者得聲明原因取其現任薦任職以上公務員二人之保證書證明之

丙 報名日期

自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二十日止

丁 報名處所

中南海懷仁堂迤西翠華軒

考試法規函索即寄

最高法院審判案件抄單

二十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三）本院刑庭審判案件如左

一 周長祥因妨害家庭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沈吳氏因傷害致人於死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天津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張湘亭等因詐欺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張湘亭等與邢少元因詐欺附帶民事訴訟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二十七年十月十三日(星期四)本院民事庭審判案件如左

一 宗立爲源昌與谷旺等因請求增租涉訟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李祝唐爲與澤山堂牛春圃因請求給付租金涉訟聲請訴訟救助事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所爲裁定提起抗告一案

一 李祝唐爲與澤山堂牛春圃因請求給付租金涉訟不服河北高等法院所爲裁定提起抗告一案

一 楊夏氏與馬迺騏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許伯耕與王慶堯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一 呂祉齋爲與張道生因執行異議涉訟不服河北高等法院所爲裁定提起抗告一案

一 恒德堂王幼章等與天津鹽業銀行因請求清償債務涉訟不服前天津高等法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二十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六)本院刑庭審判案件如左

- 一 李鴻山因侵佔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 一 張榮照等因孫清波等誣告等罪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天津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 一 劉玉萱因過失致人於死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 一 周富清因運輸海洛因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一案
- 一 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長因韓李氏竊盜及持有海洛因案件對於山東濟南地方法院所爲第一審確定判決提起非常上訴一案
- 一 張顧氏等因妨害秩序案件不服河北高等法院第二審所爲抗告之裁定提起再抗告一案

# 營業課目

## 一、汽 車 部

汽車及零件批發並汽車修理。

## 一、自 行 車 部

王冠袋鼠牌自行車，丸石牌自行車，奧國牌自行車，及各種自行車批發，及自行車零件一概批發。

## 一、顏 料、油 漆 部

顏料，染料，及化學藥品批發。

## 一、雜 貨 部

化學玩具及化妝用器具，一概批發。



# 丸石公司

天津河北大經路舊市政府前

電話 六局 一七八四號

(本分號) 東京、大阪、名古屋、福岡、  
京城、台北、奉天、北京、

11

食慾增進及強力消化劑

(主治)

一般胃腸疾患，消化不良，食慾不振  
尤如結核症之食餌療法等，使用本劑  
立奏偉効。且服用便利，老幼咸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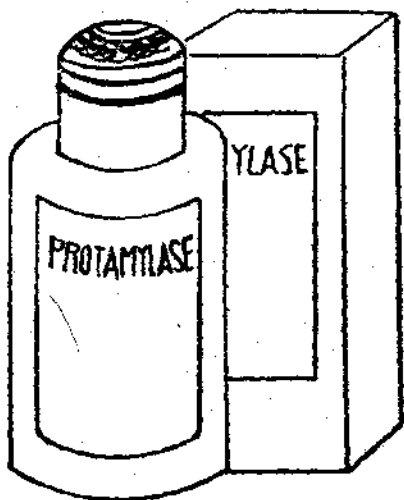
## 普 羅 太 米

プロタミラーゼ

(價格) 粉劑 25瓦 (¥2.45) 100瓦 (8.60)  
250瓦 (20.00) 500瓦 (38.00)

片劑 (0.1) 30片 (0.55)  
100片 (1.55) 300片 (4.50)

函索即寄  
詳細仿單



日本大阪市東區道修町

總發行 武田長兵衛商店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辦事處 天津日租界旭街三三 電話二二五〇六

上海辦事處 上海廣東路三八九號

一八

第四十號

# 若素製藥公司廣告宣傳部

## 通告

為通告事查國民強健為立國之本身體康泰乃富家之源老幼咸寧家庭快樂魄壯精強一生幸福况當東亞多事之秋赤魔橫行之日設無健全精神勢必捲入洪水本公司有鑒於是特聘醫學博士多人苦心研究歷十餘載始將人類不可缺乏之健康藥品若素問世遍銷全球一日千里治愈胃腸病肺病衰弱患者已不可勝數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行政部王委員長克敏證明為有效良藥並經偉人名士褒揚為胃腸聖藥人類救星實可拯病夫於苦海本公司捧讀之餘感謝莫銘為普遍救濟故定價特廉以酌服者諸君雅意尚祈全國父老母長兄弟姊妹長期服用以保健康而享樂福區區之誠謹希亮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部長 中村利男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一日



天津特別三區西錦四號  
 若素製藥公司天津出張所台啟  
 貴社  
 現正試用當然有效也專此奉復並布謝  
 忱順頌  
 台社  
 王克敏 啓 五月十七日

本社田阪營業販賣部長與中村廣告宣傳部長奉贈王委員長克敏禮品紀念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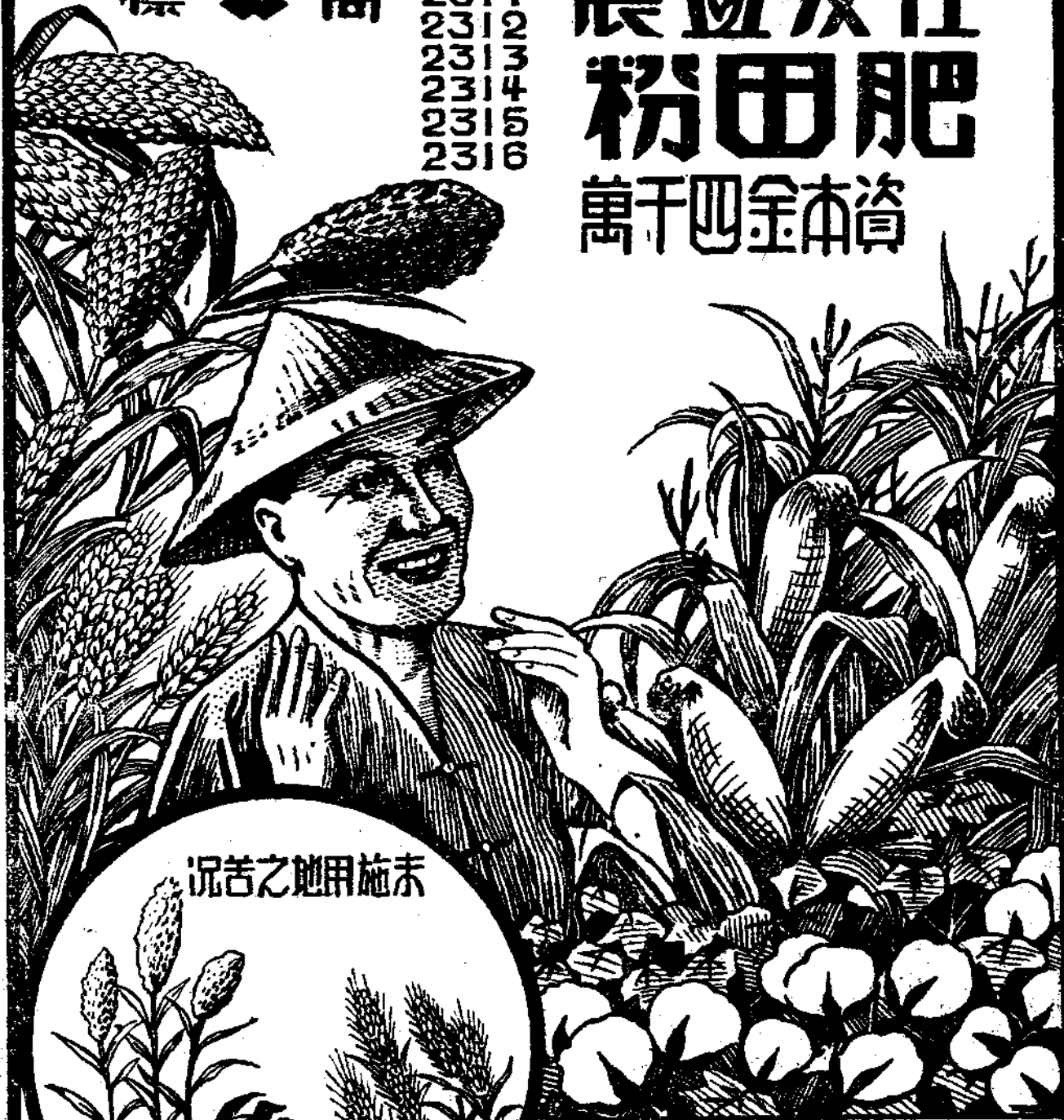


天津三昌洋行總經理

# 住友農 肥田粉

資本金四百萬

電話 二一四三六  
話局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未施用之地皆苦



廷棟

招聘代銷

茲擬招請代

銷佣金從豐

如願代銷者

請帶履歷至

天津日界壽

街三昌洋行

接洽可也

# 震驚世界 霹靂一聲

## 派拉蒙金線墨水



憑報  
送贈大

標準  
奇異  
墨水

粗正  
細反  
適可  
中用

贈送筆尖墨水 敬告  
實事求是 不尚空談  
真誠優待 擴大犧牲

本行爲酬答新老主顧得到真  
實利益並聯歡永久感情起  
見由今日起憑報向本行  
購筆一枝者立即奉贈派  
拉蒙金筆尖二個故此  
後在十年之內無慮筆  
尖之損壞 矣誠世界  
任何筆商空前未  
有之創舉與本  
行不惜重大犧  
牲之精神致於  
再贈派拉蒙  
墨水二瓶諒  
尤爲各界  
所歡迎

立單保用免費修理 修理部忠誠服務  
發行部招待週到

天津法租界馬家美利時總行  
北京前外東珠市口聚隆店內

美利時分行 並無分銷謹防假冒

請採用現最高貴最上等最鮮最耐久  
美利時真珠砂印泥

本行最新發明之金線牌八寶珠砂印泥，係根據科學原理，應用  
獨特原料，精製而成，顏色鮮紅，不褪色，且取用  
如商標及私章均宜，採用之，價廉物美，且  
工精料美，永無損壞之虞，且其色澤，與  
低價劣貨迥異，每盒另加郵費二角，郵票通用，內  
購每盒另加郵費二角，郵票通用，內

試用券  
甲種每盒一元二角  
乙種每盒八角

**眞金不怕烈火事實勝於雄辯** (不怕不誠貨只怕貨比貨)  
派拉蒙金線墨水，自一九三八年本廠最新發明，大成功，出品現已遍  
銷於全國各地，銷路之廣，一日千里，並獲得政府當局最優等之嘉獎，及各界  
人士之稱讚，美譽日隆，公認爲現代筆界最高峰之領袖，實越價廉，格低，是  
以一般空品，均相顧失色矣。本廠爲適應全學界根據科學方法，發掘新的技巧，新  
派拉蒙金線墨水，完全製成，是應全學界之要求，早經中外有口皆碑，固非普通雜牌  
的流弊可比也。本廠爲使全學界早日信譽中外，有口皆碑，固非普通雜牌  
可以同日而語也。本廠爲使全學界早日信譽中外，有口皆碑，固非普通雜牌  
注意：請認明本廠商標，以免受騙。本廠商標，係由天津兩行發售，其他並無分銷  
一、本行對於假冒本廠商標者，定將嚴究不貸。  
二、本行對於假冒本廠商標者，定將嚴究不貸。  
三、本行對於假冒本廠商標者，定將嚴究不貸。

**構造方面**  
新式筆桿美觀堅固，光輝燦爛，透明閃  
光，令人可愛，百折不壞，吸水器強而有  
力，筆桿內均能滿注墨水，久用不乾，吸  
水一次可用數月之久，決無漏水之虞。  
機械靈敏，筆尖用金線科學方法  
鑄成，之後復由熟手之人工磨過，非至  
純滑流利而後止，故書寫時有得心應  
手之妙，經久耐用，尤爲特色。

**式樣方面**  
派拉蒙眞空金線經十年苦心之研究  
確是現代國產最進步之成功者，每一  
部每一節無不新奇，別緻可愛，新穎富  
麗，精雅，絕倫，顏色方面能依各人四時  
服裝之深淺配合不同之顏色，亦非其  
他普通雜牌可以望其項背也，各界仕  
女們幸注意之。

**特種贈品優待券**

甲種派拉蒙原價十元  
憑券特價祇收三元

乙種派拉蒙原價七元  
憑券特價祇收二元

憑政府公報購筆一枝  
不論甲種或乙種一律  
特別奉送

派拉蒙一六金筆尖二個  
派拉蒙 奇異墨水二瓶  
憑報一紙 限購一枝

函購寄費每枝三角郵票通用  
合購五枝特別優待免收寄費

# 中國聯合準備銀行

資本金 國幣伍千萬元整

設立年月 民國廿七年三月十日

總行行址 北京西交民巷三十號  
營業種類 一、代理國庫

一、發行國幣

一、政府及商業各項証券票據之貼現

一、各項存款放款及往來存款透支

一、生金銀外國通貨之買進

一、代收各種票據之款項

一、金銀及貴重物品之保管

電報掛號 六八六八

電話 中繼線『準備銀行』

分行 天津 青島 濟南 唐山 太原 烟台 石家莊

定價

半年24號一元一角 合訂本每册六角  
全年48號二元二角 報費先付 郵費另加

廣告費

每號全圖十二元  
指登封底外圖收  
費加半長期面議

編輯

發行

印刷

臨時政府行政委員會公報  
處 電話本會分機十三號

總分  
銷處

廣告部

天津河北三馬  
路居易里三號